

全國律師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

聯絡方式-電話：02-23881707 分機 66

傳 真：02-23881708

聯絡人：應佳容

受文者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4) 律聯字第 114476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社會法委員會與台北律師公會人權委員會定於 114 年 8 月 8 日(星期五)下午 14:00 至 17:00 假本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4 號 7 樓 C 室)合辦「社會法之法律解釋：以社會福利基本法、社會保險法與社會救助法為例」課程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隨函檢附課程 DM 乙份。
- 二、相關議程及報名網址，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社會法委員會 郭主任委員怡青

理事長 